

证券代码：831101 证券简称：奥维云网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李婷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是	香港永久居留权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奥维云网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智慧家庭领域大数据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兴隆庄甲 8 号文化园区 5 层 531-1 室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奥维云网 19.83%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婷	
股份名称	奥维云网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加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5 年 6 月 19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7,660,000 股，占比 19.83%	直接持股 7,660,000 股，占比 19.83%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15,000 股，占比 4.96%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745,000 股，占比 14.87%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7,772,437 股，占比 20.12%	直接持股 7,772,437 股，占比 20.12%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27,437 股，占比 5.2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745,000 股，占比 14.87%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竞价交易 ☒通过大宗交易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赠与 ☐其他	☐通过做市交易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继承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2014 年 8 月 18 日，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交易，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交易方式。 2025 年 6 月 19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挂牌公司 112,437 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19.83% 变为 20.12%。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愿增持。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婷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经李婷与转让方协商一致，双方签署了《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李婷以 6.04 元/股的价格受让其持有的奥维云网股份 112,437 股，双方采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盘后大宗交易的形式完成股份交割及资金划转。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婷

2025年6月19日